

國立中興大學「服務特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」審查表

103.6.11 第 38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05.12.09 第 76 次校務會議修正

人員代號		所請獎勵年度	學年度
姓名		學院 (室、中心)	
職稱		系、所、學程	
被推薦人資格審查			
審核單位	審核內容 (符合者打勾)		審核單位核章
課務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推薦人符合本校基本授課時數 (近五年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
人事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推薦人為在本校服務之講師級以上專任教師 (服務期間: 服務年資: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
學院 (室、中心) 初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推薦人檢附科技部個人基本資料表 (含近五年執行計畫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推薦人近五年具審查制度專書、學術著作或教科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推薦人近三年具行政、專業、輔導、推廣等服務績效或社會關懷與發展之具體事蹟 (檢附相關佐證資料, 如附表)		
	經 年 月 日 初審通過。(檢附會議紀錄 1 份)		
	排序	績效總評	學院(室、中心) 主管核章
	(請初審單位填寫 30 至 50 字)		

國立中興大學「服務特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」審查項目及檢證一覽表

審查項目	被推薦人之服務具體事蹟及相關佐證資料
<p>一、行政服務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近三年內擔任本校各項委員會委員、各項會議代表。 2. 近三年內協辦本校各單位行政業務。 3. 近三年內兼任本校各級主管。 4. 其他行政服務事項。 	
<p>二、專業服務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近三年內擔任專業組織（如學會）職務、學術刊物編審、國家考試委員、政府機關顧問、諮詢或評審委員等。 2. 近三年內策劃辦理學術講座、研討會等活動。 3. 其他專業服務事項。 	
<p>三、輔導服務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近三年內擔任導師、輔導老師等學生輔導服務。 2. 近三年內擔任本校各類社團、系所學會、各項學生活動或比賽等指導老師。 3. 其他輔導服務事項。 	
<p>四、推廣服務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近三年內協助本校推動社區文教活動。 2. 近三年內協助本校推行推廣教育。 3. 近三年內協助本校募款。 4. 其他推廣服務事項。 	
<p>五、社會關懷與發展</p> <p>近三年社會關懷與發展有重大貢獻者。</p>	

※本附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列